



《鱼峰区 2025 年稳经济促发展激励方案》 政策解读

一、出台背景及意义

为积极响应上级经济工作部署，推动区域经济发展，特制定《鱼峰区 2025 年稳经济促发展激励方案》。该方案围绕企业发展、项目建设等多方面出台激励措施，旨在稳存量、拓增量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实现经济发展目标。

二、编制依据

根据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、《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、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组织申报推动工业经济实现 2025 年一季度“开门红”政策补助资金的通知》以及《柳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申报柳州市 2025 年一季度推动工业稳增长政策补助资金的通知》》通知，结合鱼峰区实际情况，综合考虑全行业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三、主要框架及内容

《方案》主要通过各类激励政策刺激工业、批发业、零售业、餐饮业、其他营利性服务业、房地产业、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、装卸搬运和仓储业企业、建筑业等行业企业、以及重点项目实现可持续发展。

（一）针对工业、批发零售餐饮、其他营利性服务业、建筑业、房地产业、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、装卸搬运和仓储业依据不同季度和全年的产值、销售额、营收等指标增长情况给予奖励。

(二) 对符合条件的投资项目和房地产企业予以奖励，以此推动项目建设和房地产市场发展。

(三) 激励资金纳入鱼峰区财政预算，由财政部门统筹安排。根据各行业对经济稳增长的贡献情况实施激励奖补，奖补资金应专项用于企业发展、项目建设、科技创新等方面。

(四) 附则：鱼峰区发改局牵头政策兑现工作，多部门协同实施。被列入失信名单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等 6 类企业不予奖励。统计周期为 2025 年全年，方案印发后实施。